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蘇筱嵐
電話：04-7112175*46
傳真：04-7129659
電子信箱：arashix06@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溪湖鎮溪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13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001705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要指引及教材，詳如說明段，請轉知所屬知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0年5月11日府授衛疾字第1100169045號函辦理。
- 二、旨揭資料電子檔包含：COVID-19疫苗合約醫療院所「接種場所空間應注意事項」及「避免民眾擠打配套措施應規劃事項」、COVID-19疫情調查工作之感染管制措施建議、因應COVID-19疫情醫療照護工作人員自主健康管理期間返回工作建議、開放民眾自費檢驗COVID-19申請規定、醫療機構因應COVID-19陪病及探病管理原則、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者至醫院探病申請流程、居家隔離/檢疫/自主健康管理者因社會緊急需求探視行程表、居家隔離/檢疫/自主健康管理者因親屬身故或重病等社會緊急需求需外出奔喪或探視防疫檢核表、短期商務人士入境申請縮短居家檢疫作業規範等。

溪湖國小學務收文:110/05/14



1100001704

無附件

三、前揭資料隨時更新，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五類法定傳染病/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疾病資訊項下(網址：<https://www.cdc.gov.tw/Disease/SubIndex/N6XvFa1YP9CXYdB0kNSA9A>)下載參閱。

四、前揭資料於本縣衛生局網頁/主題專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各項指引項下同步更新(網址：<https://www.chshb.gov.tw/taxonomy/term/352>)，可逕自下載。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私立精誠高中(國中部)、私立文興高中(國中部)、私立正德高中(國中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各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